

证券代码：003002

证券简称：壶化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47

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持续督导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发证券”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公司保荐代表人安排的通知》。

广发证券作为公司 IPO 募集资金持续督导机构，指定邹飞、李止戈为保荐代表人，持续督导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因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，广发证券继续对剩余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履行持续督导义务。

保荐代表人李止戈因工作变动，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。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，广发证券决定由保荐代表人李武（简历见附件）接替李止戈的持续督导工作。本次变更后，公司 IPO 募集资金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：邹飞、李武。

公司董事会对李止戈在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10 日

附件：保荐代表人简历

李武：保荐代表人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，现就职于广发证券投行业务管理委员会。2012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，先后负责或参与中利集团（002309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、吴江银行（603323）IPO 项目、安靠智电（300617）IPO 项目、壶化股份（003002）IPO 项目、蜜雪冰城 IPO 项目、柳药集团（603368）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等工作。